



‘日子必到，以法蓮山上守望的人必呼叫說：起來吧！我們可上錫安，到耶和華—我們的神那裡去。’(耶利米書 31:6 和合本)

【路 15:17】他醒悟過來，就說：‘我父親有多少的僱工，口糧有餘，我倒在這裡餓死嗎？’

【路 15:18】我要起來，到我父親那裡去，向他說：父親，我得罪了天，又得罪了你，

家，對於我們來說是什麼樣的一個概念呢？我想，應該是不同時期，家對於我們來說意義不同，我們對她的定義也不同。

在孩提時代，我們雖然知道家裡有吃有住，可以安然入睡，但每次說要出門玩，就特別興奮，覺得外面的世界更精彩。這時候的家可以說是母親的襁褓，雖然溫暖，但按不住那顆蠢蠢欲動的心。

到了青少年時期，那顆蠢蠢欲動的心開始躁動，家已經變成了束縛自己的綁帶，約束自己飛翔的牢籠，終於有一天帶上行囊，義無反顧地走到外面的世界。

當在外面拼搏的時候，每當走進人生低谷，父母的一個電話，一個安慰，能使我們見到明天的太陽，家這時候是遙遠的回憶。

然後我們有了自己的小家，娶妻生子，成家立業，把父母那里傳承的愛，傳給下一代，也給他們一個溫暖的家。每天在外面奮鬥拼搏，不管多苦多累，回家成了我們每天的盼望，因為這時候的家就是一個避風港，一個歸宿。

那麼對於我們每一個基督徒來說，上帝的家又是什麼呢？又意味著什麼呢？

我想，在認識耶穌基督之前，我們就像一個青春期的孩子，充滿著對世俗的誘惑的期待，時刻準備逃出那個一直在保護我們，在愛著我們的父母的家，去品嚐由撒旦給我們調好的，充滿誘惑的雞尾酒，然後心甘情願地跟著撒旦去爭取他給我們設定的目標，與魔共舞。良心和道德只是那個遙遠的電話，我們已經無家可歸。

在認識耶穌基督之後，家就成了我們的避風港，因為主的愛讓我們又重新找到了歸宿，並且把這愛與人分享，傳給更多的無家可歸的人。基督與教會，新郎與新婦所建立的新的家成了我們回家的盼望。

我們雖然是浪子，雖然不潔淨，但是當我們認識到神為我們所預備的家的時候，我們就應當起來，到神的家裡去，在承認自己的罪，讓我們在天上的父接納我們，在天父的家中與主一同喜樂。因為主有以下的應許：

我先前怎樣留意將他們拔出、拆毀、毀壞、傾覆、苦害，也必照樣留意將他們建立、栽植。這是耶和華說的。(耶利米書 31:28 和合本)

【路 15:32】‘只是你這個兄弟是死而復活、失而又得的，所以我們理當歡喜快樂。’

今天早上起來，在神賜給我在世的家中，妻子兒女還在睡夢中，家是多麼的溫馨和安怡，雖然外面風很大，但心是平安的，可以享受從神而來的話語。等下我們一同在教會敬拜，去到神的家中，主就會接納我們，我們的心也會被重新建立和栽植，主也為我們理當歡喜快樂。

哈利路亞，讚美主！給了我們一個家。